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非公開發行股票發審委會議準備工作告知函回復的公告》、《關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發審委會議準備工作告知函的回復》、《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持續督導工作報告》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持續督導總結報告書》，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謝兵
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王昌順、馬須倫及韓文勝；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凡、顧惠忠、譚勁松及焦樹閣。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20-018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 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就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南方航空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另行披露的《关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